

中建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披露 2020 年年度报告及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

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中建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21 年 4 月 22 日（星期四）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、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。

为使投资者更加真实、准确地了解公司经营成果、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等各方面情况，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、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于 2021 年 4 月 24 日在符合条件的信息披露网站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建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4 月 24 日